

证券代码：000501

证券简称：鄂武商 A

公告编号：2021-010

# 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平安银行抵押贷款增加梦时代项目应 收账款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概述

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满足梦时代项目建设需要，于2020年2月3日召开第八届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贷款的议案》，公司以武商梦时代项目在建工程提供抵押，适时转现房抵押，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（以下简称“平安银行武汉分行”）申请柒拾亿元贷款，贷款期限12年。

根据平安银行武汉分行对贷款的管理要求，针对上述贷款，公司在梦时代项目竣工交付使用后，将梦时代项目所有经营收入的应收帐款（租金收入\门票收入\停车场收入\管理费收入\商品销售收入等全部经营收入）质押给平安银行武汉分行，平安银行武汉分行为唯一质权人。

2021年3月29日，公司召开第九届六次董事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平安银行抵押贷款增加梦时代项目应收账款质押的议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

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应收账款质押不构成关联交易，未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## 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### （一）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陈军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20100300251645N

注册资本：768,992,731 元

成立日期：1991 年 11 月 02 日

住所：江汉区解放大道 690 号

经营范围：百货、五金、交电、家具、其他食品、针纺织品、日用杂品、酒、西药、中成药、保健食品、建筑装饰材料、金银首饰零售兼批发；烟零售；装饰材料加工；家用电器维修、安装、配送；彩扩；干洗服务；花卉销售；蔬菜水果、水产品、肉禽加工、销售；蔬菜、水果、水产品、畜牧产品收购；粮油制售；复印、影印、打印；公开发行的国内版图书报刊零售；音像制品零售；会展服务；文化娱乐；通讯器材销售及售后服务；物业管理；设计、制作、发布、代理国内各类广告业务；公司自有产权闲置房的出租和销售（以上经营范围中涉及专项审批的项目限持有许可证的分支机构经营）；场地出租；互联网信息服务；停车场管

理；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；（仅限经营类电子商务，不含互联网金融）；公共设施、空调、水电、机电设备、通讯设备、电气设备、消防专用设备及相关设备的安装、维修、保养；管道安装及维修；房屋维修、养护；建筑装饰工程施工及设计；会议、礼仪策划和咨询；保洁服务；餐饮服务（仅限分支机构经营）；医疗器械 I、II、III 类批发兼零售（仅限分支机构经营）；农产品的销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## （二）财务情况

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：

单位：元

|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项目            | 2020 年 12 月 31 日(经审计) | 2020 年 9 月 30 日(未经审计) |
| 资产总额          | 22,802,150,706.78     | 24,755,078,808.46     |
| 负债总额          | 12,886,929,454.93     | 15,202,589,695.90     |
| 所有者权益总额       | 9,915,221,251.85      | 9,552,489,112.56      |
| 项目            | 2020 年度（经审计）          | 2020 年 1-9 月（未经审计）    |
| 营业收入          | 7,639,434,714.87      | 4,450,339,753.87      |
| 营业利润          | 724,307,485.85        | 270,466,715.15        |
|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| 547,427,555.72        | 202,020,566.18        |
|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| 1,229,862,879.44      | 762,416,288.90        |

## 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向平安银行武汉分行申请贷款，以梦时代项目在建工程提供抵押，适时转现房抵押，并增加梦时代项目应收账款质押，

是为了满足公司项目建设的需要。该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经营造成不利影响，且可以将流动性较低的应收账款转变为流动性较高的现金资产，优化公司现金资产情况，对公司现有资金获取方式进行有益补充，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情况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六次董事会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年3月30日